

元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14 日(星期三)下午二時整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地 點：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 33 號（寒軒國際大飯店 B2 樓國際廳）

出席股數：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之股數共計 15,441,933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權利之出席股東代表股數為 345,862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5,000,000 股之 61.76%。

主席：蔡宜儒 董事長

紀錄：許麗玉

宣佈開會：代表股份總數已逾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

- (一) 111 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6~7 頁)
- (二) 審計委員會查核 111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 (三) 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9 頁)

三、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 明：1. 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成，並於民國 112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連同營業報告書提交審計委員會審查，出具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在案，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6~7 頁及附件一。

2. 本案各項書表請參閱附件二。

3. 提請 承認。

決 議：表決結果，贊成權數 15,404,357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44,346 權)，反對權數 15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5 權)，棄權權數 37,561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501 權)，無效權數 0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總權數 99.75%，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 承認。

說明：1. 本公司 111 年度決算稅後淨損 31,736,396 元，茲擬具虧損撥補表如下，提請 承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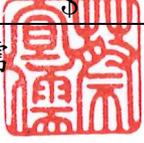
元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虧損撥補表

民國一一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待彌補虧損	\$ (46,068,254)
減：111年度稅後淨損	(31,736,396)
期末待彌補虧損	\$ (77,804,650)

董事長：蔡宜儒  經理人：蔡宜儒  會計主管：許麗玉 

決議：表決結果，贊成權數 15,404,357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44,346 權)，反對權數 15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5 權)，棄權權數 37,561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501 權)，無效權數 0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總權數 99.75%，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四、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補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提請 選舉。

說明：1. 本公司現任董事為一般董事二席及獨立董事三席，為充實董事會陣容並落實公司治理，擬補選一般董事二席及獨立董事二席，任期與本屆董事一致，自 112 年 6 月 14 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28 日止。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 112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相關學經歷及持有股數資料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17 頁。

3. 本次選舉依「董事選舉辦法」選任之，請參閱議事手冊附錄三。

4. 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

當選董事名單

職稱	戶號或 統一編號	戶名	得票權數
董 事	45	富達豐資本股份 有限公司	16,740,751
董 事	55	張文正	15,023,248
獨立董事	P10129****	黃振文	15,741,448
獨立董事	D12122****	曾志華	14,023,945

五、其他議案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 明：1. 依公司法第 209 條第一項「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規定辦理。

2. 為借助本公司董事之專才與經驗，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爰依法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3. 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解除競業禁止之限制明細，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18 頁。

4. 提請 討論。

決 議：表決結果，贊成權數 15,392,75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32,745 權)，反對權數 12,11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2,116 權)，棄權權數 37,061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001 權)，無效權數 0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總權數 99.68%，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六、 臨時動議:無。

七、 散會: 同日下午 14:28 分，經主席宣佈散會。

元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政初會計師及洪國森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之議案，業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元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七 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80052 高雄市中正三路2號17樓
17F, No. 2, Zhongzheng 3rd Road
Kaohsiung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7 238 0011
Fax: 886 7 237 0198
www.ey.com/taiwan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元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元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別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別綜合損益表、個別權益變動表、個別現金流量表，以及個別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別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元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別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別財務績效與個別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元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元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別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別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銀行存款之存在

元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現金及約當現金為 131,114 仟元，佔資產總額 72%，對元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個別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銀行存款屬先天性之高風險性項目，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銀行存款管理之內部控制，驗證銀行帳戶函證對象必要資訊之真實性，針對所有往來銀行發函詢證，核對列帳餘額至函證金額，確認銀行存款之存在及權利義務，並抽核鉅額現金收支之交易，確認其交易性質係為營業所需。此外，本會計師亦考量個別財務報表附註四中有關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會計政策之揭露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別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別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別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別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別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元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元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元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別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別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別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別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元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元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別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別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元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別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別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元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1年度個別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7003899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2201 號

陳政初

陳政初



會計師：

洪國森

洪國森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7 日

元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10	\$2,697	100	\$8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4	(1,405)	(52)	(41)	(47)
5900	營業毛利		1,292	48	47	53
6000	營業費用	六.13				
6100	推銷費用		(4,371)	(162)	—	—
6200	管理費用		(8,660)	(321)	(7,137)	(8,1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1,632)	(1,173)	(21,215)	(24,108)
	營業費用合計		(44,663)	(1,656)	(28,352)	(32,218)
6900	營業(損失)		(43,371)	(1,608)	(28,305)	(32,16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4				
7100	利息收入		1,321	49	780	886
7010	其他收入		—	—	308	350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325	86	—	—
7050	財務成本		(82)	(3)	(89)	(10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564	132	999	1,135
7900	稅前淨(損)		(39,807)	(1,476)	(27,306)	(31,030)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15	8,070	299	4,955	5,631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31,737)	(1,177)	(22,351)	(25,399)
8200	本期淨(損)		(31,737)	(1,177)	(22,351)	(25,3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1,737)	(1,177)	(\$22,351)	(25,399)
	每股虧損(元)	六.16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1.27)		(\$1.19)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1.27)		(\$1.19)	

(請參閱個別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許麗玉



元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股本 3100	保留盈餘	權益總額 3XXX
			待彌補虧損 3350	
A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160,000	(\$23,717)	\$136,283
D1	民國110年度稅後淨(損)	—	(22,351)	(22,351)
D3	民國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2,351)	(22,351)
E1	現金增資	90,000	—	90,000
Z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250,000	(\$46,068)	\$203,932
A1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250,000	(\$46,068)	\$203,932
D1	民國111年度稅後淨(損)	—	(31,737)	(31,737)
D3	民國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1,737)	(31,737)
Z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250,000	(\$77,805)	\$172,195

(請參閱個別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許麗玉

元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39,807)	(\$27,306)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119	7,306
A20200	攤銷費用	432	294
A20900	利息費用	82	89
A21200	利息收入	(1,321)	(78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326)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68	(68)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9)	64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513	(839)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643)	(404)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660)	930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594	(17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1	(2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u>(31,917)</u>	<u>(20,909)</u>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53	78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0,664)</u>	<u>(20,129)</u>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742)	(3,28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250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48)	(98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660</u>	<u>(4,266)</u>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1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0,000)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382)	(1,293)
C04600	現金增資	—	90,00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82)	(8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2,464)</u>	<u>98,618</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5,468)	74,22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6,582	92,35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31,114</u>	<u>\$166,582</u>

(請參閱個別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許麗玉